

本公告僅為提供信息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以任何形式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就全球發售而言，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穩定市場經辦人」）及／或其附屬機構及代理人可代表承銷商在本行H股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起計有限期間內超額配售股份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以穩定或維持本行H股的市場價格，使其高於於本行H股原本可能所在的價格水平。穩定市場經辦人可能採取的穩定市場行為包括基本及附屬的穩定行為，例如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本行H股、行使超額配股權、借股、建立本行H股短頭寸、軋平本行H股的長頭寸或建議或意圖進行任何上述行為。在市場購買本行H股將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和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進行。然而，穩定市場經辦人並無義務進行這些穩定市場活動。這些活動一經進行，亦可隨時終止。此等穩定市場活動須在限期後結束。通過行使預期由本行授予國際發售承銷商的超額配股權，於全球發售中提呈發售的本行H股股數或會增加最多合計732,821,000股額外H股，作為應付在國際發售中超額配售之用。聯席全球協調人可代表國際發售承銷商行使上述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最後一日起計30天內行使。如行使上述超額配股權，本行將會於報章上另行發表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語與本行於2007年4月16日刊發的招股書（「招股書」）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 全球發售

聯席全球協調人兼聯席賬簿管理人

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

（排名以英文字母為序）

聯席保薦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

（排名以英文字母為序）

### 發售價公告

- 全球發售的發售價謹定於每股H股5.8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4%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A股發售的發售價謹定於每股A股人民幣5.80元。
- 在就港元與人民幣匯率差異作出調整後，全球發售的發售價與A股發售的發售價一致。

#### 發售價

本行欣然公告：

- 全球發售的發售價謹定於每股H股5.8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4%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
- A股發售的發售價謹定於每股A股人民幣5.80元。

在就港元與人民幣匯率差異作出調整後，A股發售的發售價與全球發售的發售價一致。

本行將於2007年4月26日就全球發售的申請情況及香港公开发售的配發基準另行發表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焱

香港，2007年4月23日

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小憲博士及吳北英先生；非執行董事孔丹先生、常振明先生、王川先生、竇建中先生、陳許多琳女士、居偉民先生、張極井先生及何塞·伊格納西奧·格里哥薩里（José Ignacio GOIRIGOLZARRI）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白重恩博士、藍德彰（John Dexter LANGLOIS）博士、艾洪德博士、謝榮博士及王翔飛先生。